

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家長會 111學年度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12年3月3日（星期五）晚上19時00分

貳、開會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二樓 第一會議室

參、主持人：王瑋榕副會長

肆、主席致詞：高小媛會長（略）

紀錄：謝美香文書幹事

伍、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陸、列席人員：楊益強校長、圖書館主任廖啟良、校長秘書蕭百琳

柒、報告出席人數：應到189；實到98人（含委託書23人）。

捌、通過本次會議議程（投票方式、討論議案程序說明）

111學年度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之開會模式及投票表決方式，業已於112年1月5日之家長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投票方式按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家長會選舉罷免辦法第十一條辦理。

編號	時間	議程	備註
1	18:30-19:00	報到	30分鐘
2	19:00-19:05	報告出席人數 主席宣布開會 通過本次會議議程 主席致詞 介紹學校代表	5分鐘
3	19:05-19:10	校長致詞	5分鐘
4	19:10-19:15	111學年度會務報告(含財務報告)	5分鐘
5	19:15-19:25	校長候選人說明會	10分鐘
6	19:25-19:45	(1)校長候選人意向投票 (2)推舉浮動委員及候補浮動委員	20分鐘
7	19:45-19:50	大合照	5分鐘
8	19:50-19:55	臨時動議	5分鐘
9	19:55-20:00	主席結論	5分鐘
10	20:00	散會	5分鐘

玖、家長會會務報告：

已完成及預計進行之各項會務活動、上學期財報及捐款芳名錄請見附件一到三。

拾、校長候選人說明會，詳附件四。

拾壹、投票：

說明：

1. 圈選「支持」或「不支持」，支持票數過有效票之半數者為支持決議。
2. 浮動委員由該校班級家長代表選舉產生，召開會員代表大會選舉之。會員代表大會應有1/3以上班級家長代表出席，始得開會，投票人數不得少於班級家長代表人數1/4。
3. 以上詳附件五「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說明會簡報」。

一. 校長候選人意向投票，「支持」或「不支持」校長候選人

(一)說明票選辦法及推舉選監人員

唱票：何偉群 計票：葉伊淑 監票(主任)：廖啟良

(二)支持 97 票、不支持 1 票

二. 推舉浮動委員及候補浮動委員（依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聘任及辦學績效考評補充規定）

(一)說明票選辦法及推舉選監人員

唱票：何偉群 計票：葉伊淑 監票(主任)：廖啟良

(二)浮動委員及候補浮動委員

浮動委員推舉至少2人，以第一高票者為正取，第二高票者為候補，得票數如下

正取當選人：建築科三年甲班家長代表 高小媛 70 票

候補當選人：資訊科二年甲班家長代表 許麗吉 26 票

拾貳、臨時動議

說明

1. 依據「臺北市中小學校學校家長會設置自治條例」第14條規定略以：「…經出席人員過半數之通過，始得決議…」
2. 提案討論及臨時動議之「決議」須增列表決情形，例如「無異議通過、全數通過(全數不通過)」或「○○票過半數通過(○○票過半數不通過)」

案由一：將目前營養午餐費用由65元調高為70元並讓繳費方式更為便利，提請討論。

提案者：控制一乙曾文芳代表

說明：希望調高桶餐費用讓學生吃得更飽學習更有動力。

決議：修正提案為交由校方研議是否需要調整午餐價格及收費方式，66票過半數通過。

拾參、散會：晚上八點三十分。